路线、方针和政策。反之,如果忽视或离开农村和社会的调查研究,或者没有进行认真正确的调查研究,就会在党的工作指导上发生失误,使革命和建设遭到挫折和失败。今天,我们重温党的历史,重新学习毛泽东的农村调查实践及其理论,对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无疑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我们深信,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继续深入农村、深入社会进行调查研究,了解国情,并按照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指出的"十二条"基本原则深化农村改革,进一步探索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规律及其具体表现,用以指导我们的思想和行动,就一定能够顺利地完成历史赋予我们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光荣而艰巨的任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及其调查研究理论也必将随着新的实践的发展而不断推向前进,放射出更加灿烂的光辉。这就是我们的基本结论。

责任编辑。 干 颉

<u>MANAGEMENTALISMANAS PROPERTOR DE LA PARTICIONA PARTICI</u>

文摘・

社会学在科学上的地位

《社会学刊》①1929年第1卷第1期上李剑华的文章指出,社会学在社会科学上的年纪最小,当他在1938年出世的时候,环顾周围已布满了经济学、政治学、法律学、伦理学等科学。他因为要寻一安身立命之地,无往而不与一切既成的科学冲突。既成科学认为科学为社会学留下而未取去的材料一点都没有。比方说社会学有关于原始民族偶有意见发表,于是攻击者说,这是侵犯人类学和人种学的范围……如此,从旁的科学家看来,社会学不过拿一种滑头的方法,侵占人家的地盘,以图钩名沽誉的一种似是而非的科学,又不过搜集比社会学更重要的各种科学所舍弃的破铜烂铁。

作者认为,拿社会现象为研究对象的叫做社会科学。社会现象是浑一的现象。当观察这 浑一的社会现象时,因观察者的主导观念不同而抽出社会现象的各方面。于是而有政治学、 法律学、经济学等科学的不同。社会学的主导观念是社会关系。社会关系中有结合的要素, 有分离的要素,前者叫做结合的社会关系,后者叫做分离的社会关系。结合是社会的常态而 分离是社会的变态。

社会学以社会关系为研究的主导观念;与政治学之以权力为主导观念;法律学之以权利为主导观念;伦理学之以善恶为主导观念等,事无不同,我们承认政治学、法律学、伦理学等是一种社会科学,就不可不承认社会学是一种社会科学。

① 《社会学刊》(季刊),1929年创刊。第1卷是1928年成立的东南社会学社的主要刊物,主编孙本文。第2卷起改为中国社会学社的主要刊物,主编仍是**孙本**文。共出6卷。